

防汛砂包領取紀錄表

注意事項

一、公所回收砂包：

1. 逕送至公所指定地點(新北市淡水區公所，地址：淡水區中山北路二段375號7樓)進行回收。
2. 由民眾簽具(里辦公處)自行砂包保管切結書。

二、砂包如有損壞不堪使用，請聯絡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淡水區清潔隊清理。 (聯絡電話：(02)2628-2616)

三、為避免下水道因丟棄之砂包堵塞排水系統或亂置造成市容不佳情形，建議民眾砂包應堆放整齊，覆蓋厚的帆布。

四、領取數量上限：一般民眾：20包，公寓大廈：50包，里辦公處：200包。

五、因公所砂包數量有限，請於豪大雨或海上颱風警報發布後提早申請；如遇不足狀況公所需俟新北市政府水利局補足後再另行通知領取。

六、砂包係屬新北市政府公物，請於災後15日內歸還本所，以利於下次使用，謝謝配合。

(如有疑問請洽本所工務課電話，聯絡電話：(02)2622-1020分機7573

《已詳閱注意事項，並願意遵守》

申請人：

申請砂包數量：

上聯
下聯

日期時間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核准人簽名：

申請砂包數量：_____包

砂包放置地點：淡水區

回收砂包數量：

回收砂包日期：_____ 具領人：

